

为提升城市品质 我省将实施“两下两进两拆”整治工程

城市公共建筑区域封闭式围墙将拆除

近日,我省出台《山西省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2年)》(以下简称《方案》)。为建设具有鲜明特色特质特点的现代化魅力城市和宜居宜业宜游公园城市,我省将开展一系列整治行动,对城市主次街道、公共空间等影响城市风貌的违法建设要限期全部拆除;对城市公共建筑区域的封闭式围墙予以拆除,营造开放包容的城市景观环境。

拆除违建围墙 管线下地广告下墙

为提升城市品质,我省将实施“两下两进两拆”整治工程。到2022年,主要街道、城市公共空间、城市重点地段的架空管线全部入地、广告牌匾整治工作全部完成,城市停车难、停车乱问题将会得到显著改善,城市主要街道的违建全部拆除、围墙拆除或改造完成,城市呈现清洁有序的整体风貌。

“两下”行动,即管线下地和广告下墙。曾经城市“空中”错综复杂的各类沿主次干道设置的、横跨城市道路以及城市广场、公园等公共空间的弱线路、电力电缆全部入地,各类通信杆、信号杆、监控探头杆、电线杆、通信通讯箱等杆架、箱体进行合并集中设置;撤除与城市景观风貌和建筑外立面风格不协调的广告,丰富广告牌匾设计的艺术内涵。

“两进”行动,即停车进库进位。新建居住、商业和公共建筑必须按照规划要求配建停车场,并对

社会车辆开放;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泊位对外开放。合理调控临时需求,在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空间施划临时停车位。结合城市“双修”和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停车楼、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停车设施,推进老城区和老旧小区停车泊位扩容建设。

“两拆”行动,即拆除违建和围墙。建立健全违法建设拆除工作机制,对存量违法建设采取分类方式处置。制定城市围墙拆除方案,梳理机关单位、公共设施、公园、居住区等围墙建设情况,宜拆则拆、宜留则留、宜改则改。对城市公共建筑区域的封闭式围墙要予以拆除;对机关单位、居住区、公园等区域的围墙,可兼顾管理需要拆除或改造,拆除的区域做好内部景观与外部景观的衔接设计,不能拆除的可将封闭式围墙改造成通透式围墙,透出内部绿地景观。

避免“见缝插针”式开发建设

在建设强度控制行动方面,我省将对中心城区划定不同的建设高度控制区域,全面降低建设密度、容积率和建设高度,完善各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升城市品质。要避免“见缝插针”式的开发建设和建筑物对地块的“高密度覆盖”,建设过程中留足公共开敞空间、绿地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用地。严格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确定新出让居住用地的容积率等控制指标。针对建筑立面风格杂乱、色彩艳丽突兀的现象,统一设计和改造,使相邻建筑风格、色彩、建筑装饰协调,体现地域文化特色;针对建筑外墙陈旧、脏乱、墙面残破破损等现象,对建筑外墙进行清洗、粉刷,使建筑立面干净整洁;针对突出建筑外墙安装的防盗窗、遮阳棚、

空调外机等设施陈旧和杂乱无序的现象,更换和统一各类设施的位置。

在建筑立面综合整治行动上,串联主要居住区、公园绿地、滨水空间、生态廊道、城市广场、大型商贸文体娱乐设施等重要节点,建立步行道、自行车通道,布置多样化康体游憩设施和综合服务、环卫设施,形成级配合理、网状贯通的绿道网络系统。在城市新区建设时,绿道网络系统要与新区同规划、同建设,强化绿道网络系统的步行可达性。同时,健全城市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社区行政管理、养老、文化、教育、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功能,在社区中心配置幼儿园、卫生服务站、养老服务场所、小型健身场所、24小时便利店、快递货物集散站等设施,设

区城市形成“15分钟生活圈”,县级市和县城形成“10分钟生活圈”。围绕各年龄段人群需求,推进全龄社区建设,探索打造老年友好社区、儿童友好社区。新建居住(小)区要按标准配套建设各类公共服务设施,与住宅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在城市市容环境管理提升方面,禁止随意摆摊设点,合理设置、有序管理各类自由市场、摊点群、流动商贩疏导点等经营场所和网点;禁止随意侵占城市道路乱堆乱放、占道经营,规范沿街商铺的经营行为;严肃查处城镇道路、建筑外墙、树木、市政及其他设施上随意涂写、刻画、张贴的行为;对渣土车、垃圾车、混凝土车等实施严格管理,严禁沿路抛洒和违规倾倒,对高空建筑安装监控设备。(薛建英)

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区考点设置公告

9月17日,山西省司法厅发布关于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区考点设置公告。此次考试,全省在“6+1”个考区内设置11个考点。其中,阳泉为纸笔考试区。

截至9月11日24时,我省有近6000人确认报名参加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根据各市报名人数、交通情况和组织实施能力等因素,全省设置“6+1”个考区,即6个计算机化考试考区:太原、大同、长治、晋城、晋中、临汾;1个纸笔考试考区:阳泉。

6个计算机化考试考区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太原考区设置山西财经大学、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和太原铁路机械学校3个考点。报名地在太原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太原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大同考区设置大同市高级技工学校和大同市会计服务中心2个考点。报名地在大同市、朔州市和忻州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大同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长治考区设置长治市会计培训中心1个考点。报名地在长治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长治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晋城考区设置晋城技师学院1个考点。报名地在晋城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晋城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晋中考区设置晋中职业技术学院和榆次区万科职业培训学校(文科考点)2个考点。报名地在晋中市和阳泉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晋中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临汾考区设置临汾市聚财苑考试中心1个考点。报名地在临汾市、运城市 and 吕梁市,选择计算机化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在临汾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

阳泉考区为纸笔考试考区,设置阳泉职业技术学院1个考点。全省报名参加2019年主观题考试,且选择纸笔考试方式的应试人员,统一在阳泉考区设置的考点参加考试。(辛戈)

高速公路应急车道 可不是你想占用就占用

高速公路上,除了行车道外还有一条车道,叫做应急车道。应急车道是不可以被占用的,但是总有人把应急车道当作休息区。9月17日,省公安厅交管局通报了两起占用应急车道的违法行为。

开车累了在应急车道内带娃睡觉

竟躺在座椅上呼呼大睡,全然不顾车外呼啸而过的车流,后排座位上还坐着一名十岁左右的小女孩。

在民警敲打车窗连喊几声后驾驶员才迷迷糊糊醒来。经询问,该驾驶员称是因为开车途中觉得太累了,所以才将车停在应急车道上睡

觉。出于安全考虑,民警将车辆引导至就近高速口做进一步处理。

经过批评教育,女驾驶员认识到了错误。随后,民警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对其非紧急情况下在应急车道停车的违法行为作出了驾驶证记6分,罚款200元的处罚。



9月7日下午,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三大队民警孙树伟、王沛恺巡逻至二广高速(太原方向)604公里处时,发现一辆红色小轿车停在应急车道上,车辆既未开启危险警示灯,也未在后方摆放任何警示标志。

民警走近一看,车上一名女子

没带驾驶证应急车道和别人换座位

另一起案例发生在代县北收费站,一辆小车停在应急车道上竟然开始换司机。

9月10日19时50分左右,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二大队民警在辖区灵河高速代县北收费站对过往车辆例行检查时,发现一辆晋H牌照本田轿车停在不远处的应急车道调换司机,待民警查清事情经过后,原因让人哭笑不得。

原来,车上两人为夫妻关系,男驾驶员直言没有随身携带驾驶证,驾车时看见前方有交警正在查车,担心被处罚,一时糊涂就停在应急车道准备和妻子调换座位以应付交警检查。

民警对夫妻两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依法对其非紧急情况应急车道停车的违法行为作出罚款200元,记6分的处罚。

什么情况可以占用应急车道

其实,这些都不算能在应急车道停车的紧急情况。此时在应急车道临时停车都是违法的,并且危险重重。

那么,什么情况可以占用应急车道? 高速交警介绍,有以下几种情况。

1、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工程抢险车、救护车等特殊车辆,可以在应急车道内行驶或停车。2、以上车辆之外的其他车辆,如果发生交通事故或故障,无法继续行驶,确需在应急车道临时停车,可以临时占用应急车道。3、驾驶员乘客在紧急生理情况下(病情严重有生命危险或产妇产)也可临时占用应急车道。

如果必须在应急车道停车应该怎么做? 高速交警表示,如果发生了紧急情况需要在高速应急车道上临时停车,一定要确保车辆必须停在应急车道白线内,并且车辆最好尽可能地靠近高速护栏,远离行车道。同时开启双闪灯,并在车辆后方150米处放置三角警示牌,能见度低或者夜晚

还需要将放置三角警示牌的距离适当提升到200米以上。停车后车内乘客禁止继续待在车内,应该下车转移到护栏之外的安全区域内。另外需要注意的是,选择应急车道停靠时,应尽可能地避免在转弯路段。

非紧急情况占用应急车道怎样处罚? 占用应急车道不但在交通拥堵时会彻底将道路堵死,救援队伍无法及时疏导交通加剧拥堵甚至延误救援;而且在平时也可能会引发交通事故,祸及其它车辆,引起交通拥堵。无论是平时道路畅通还是节假日高速拥堵,都请不要违规占用应急车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除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工程抢险车、救护车外,其他机动车不得进入“应急车道”内行驶或者停车。车辆随意占用应急车道的,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驾驶员将面临罚款200元、扣6分的处罚。(杨晶)